

深圳英飞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英飞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18年4月24日、2018年5月1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6.46亿元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银行、证券公司等金融机构发行的投资期限为12个月以内（含）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短期投资产品，在上述额度和投资期限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投资期限为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并授权公司总经理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由财务部负责具体购买事宜。具体内容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的相关公告。

一、近期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如下：

（一）公司于2019年3月4日运用闲置募集资金0.3亿元购买了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结构性存款。主要内容如下：

1、产品名称：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利多多对公结构性存款固定持有期 JG902 期

2、产品代码：1101168902

3、产品类型：保证收益型

4、投资标的：主要投资于银行间市场央票、国债金融债、企业债、短融、中期票据、同业拆借、同业存款、债券或票据回购等，同时银行通过主动性管理和运用结构简单、风险较低的相关金融工具来提高该产品的收益率。

- 5、公司认购金额：0.3 亿元
- 6、资金来源：闲置募集资金
- 7、预期产品年化收益率：3.95%
- 8、产品期限：2019-3-5 至 2019-6-3
- 9、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无关联关系。

二、主要风险揭示

以上结构性存款产品包括但不限于下述风险（以下“甲方”指本公司，“乙方”指银行）：

1、期限风险：由于本产品的实际期限无法事先确定，且乙方有权单方行使对产品期限的权利（包括但不限于提前终止等），一旦乙方选择了行使本合同中所订明的对产品期限的权利，则甲方必须遵照履行。

2、市场风险：产品存续期内可能存在市场利率上升、但该产品的收益率不随市场利率上升而提高的情形；受限于投资组合及具体策略的不同，本产品收益变化趋势与市场整体发展趋势并不具有必然的一致性。

3、延迟兑付风险：在发生申请赎回及/或本合同约定的收益分配时，如遇不可抗力等意外情况导致无法按期分配相关利益，则甲方面临产品延迟兑付的风险。

4、流动性风险：甲方不享有提前终止权，则甲方在本合同投资到期日（乙方依照本合同的约定提前终止合同的，提前终止日被视为投资到期日）前无法取用存款本金及收益。

5、再投资风险：乙方可能根据本合同的约定在交易期内行使提前终止权，导致产品实际期限短于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如果本产品提前终止，则甲方将无法实现期初约定的全部产品收益。

6、信息传递风险：甲方应根据本合同载明的信息披露方式查询本产品的相关信息。如果甲方未及时查询，或由于通讯故障、系统故障以及其他不可抗力等因素的影响导致甲方无法及时了解本产品的信息，并由此影响甲方投资决策，因此而产生的责任和风险将由甲方自行承担。

7、不可抗力风险：如果甲乙双方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本合同时，可根据不可抗力的影响部分或全部免除违约责任。

三、风险应对措施

- 1、公司财务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投资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 2、独立董事应当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检查，以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核查为主。
- 3、公司监事会应当对现金管理资金 usage 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
- 4、公司将依据深交所的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现金管理产品的购买以及损益情况。

四、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

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且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谋求更多的投资回报。

五、截至本公告日前一年公司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

1、公司于 2018 年 3 月 7 日运用闲置募集资金 2.5 亿元购买了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理财产品。该产品已于 2018 年 9 月 3 日到期。

2、公司于 2018 年 3 月 7 日运用闲置募集资金 0.5 亿元购买了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理财产品。该产品已于 2018 年 6 月 5 日到期。

3、公司于 2018 年 3 月 8 日运用闲置募集资金 1.05 亿元购买了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理财产品。该产品已于 2018 年 6 月 9 日到期。

4、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10 日运用闲置募集资金 0.3 亿元购买了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理财产品。该产品已于 2018 年 10 月 9 日到期。

5、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16 日运用闲置募集资金 1.2 亿元购买了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理财产品。该产品已于 2018 年 7 月 18 日到期。

6、公司于 2018 年 5 月 28 日运用闲置募集资金 0.5 亿元购买了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结构性存款。该产品已于 2018 年 11 月 29 日到期。

7、公司于 2018 年 5 月 29 日运用闲置募集资金 0.3 亿元购买了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结构性存款。该产品将于 2019 年 5 月 29 日到期。

8、公司于 2018 年 6 月 6 日运用闲置募集资金 0.5 亿元购买了北京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结构性存款。该产品已于 2018 年 12 月 6 日到期。

9、公司于 2018 年 6 月 11 日运用闲置募集资金 1 亿元购买了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结构性存款。该产品已于 2018 年 12 月 10 日到期。

10、公司于 2018 年 7 月 12 日运用自有资金 3.23 亿元购买了广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结构性存款。该产品已于 2018 年 12 月 20 日到期。

11、公司于 2018 年 7 月 12 日运用自有资金 0.3 亿元购买了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理财产品。该产品已于 2018 年 9 月 20 日到期。

12、公司于 2018 年 7 月 18 日运用闲置募集资金 0.9 亿元购买了广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结构性存款。该产品已于 2018 年 12 月 26 日到期。

13、公司于 2018 年 7 月 18 日运用闲置募集资金 0.3 亿元购买了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理财产品。该产品已于 2018 年 12 月 20 日到期。

14、公司于 2018 年 9 月 4 日运用闲置募集资金 2.5 亿元购买了广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结构性存款。该产品已于 2018 年 12 月 26 日到期。

15、公司于 2018 年 10 月 17 日运用闲置募集资金 0.3 亿元购买了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结构性存款。该产品已于 2019 年 1 月 16 日到期。

16、公司于 2018 年 11 月 30 日运用闲置募集资金 0.5 亿元购买了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结构性存款。该产品已于 2019 年 2 月 28 日到期。

17、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7 日运用闲置募集资金 0.5 亿元购买了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结构性存款。该产品将于 2019 年 6 月 6 日到期。

18、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10 日运用闲置募集资金 0.8 亿元购买了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结构性存款。该产品将于 2019 年 3 月 11 日到期。

19、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24 日运用闲置募集资金 0.3 亿元购买了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结构性投资产品。该产品将于 2019 年 3 月 25 日到期。

20、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27 日运用闲置募集资金 3.520125 亿元购买了广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结构性存款。该产品将于 2019 年 3 月 27 日到期。

21、公司于 2019 年 1 月 24 日运用闲置募集资金 0.3 亿元购买了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结构性存款。该产品将于 2019 年 4 月 24 日到期。

2016 年度至今，除上述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情况外，公司循环购买受托人为兴业银行深圳分行的金雪球-优先 2 号活期理财产品，余额为 2,700.00 万元。

截至目前，公司募集资金累计未到期投资理财产品金额 61,313.25 万元，自有资金投资理财余额 1,588.00 万元。

六、备查文件

1、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利多多对公结构性存款固定持有期产品合同。

特此公告！

深圳英飞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3 月 6 日